

证券代码：874623

证券简称：天南电力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江苏天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天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供了与该次会议有关的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导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终止协议，约定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我们同意该议案。

#### 二、《关于公司与承接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持续督导机构的相关资质。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持续督导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该事项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综上，我们认为，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且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适合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我们同意该议案。

江苏天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谷正芬、周纬、孙谦

2025年12月19日